

证券代码：300209

股票简称：*ST 有树

公告编号：2024-086

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确定产业投资人暨风险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尚未与中选产业投资人签署正式重整投资协议；后续仍存在与中选产业投资人未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等原因，无法签署重整投资协议，而导致中选产业投资人退出的可能。

2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收到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长沙中院”或“法院”）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24）湘 01 破申 19 号），长沙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》（2024-073）。

3、长沙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，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。如后续被宣告破产，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10.4.18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2024 年 8 月 30 日，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《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（预）重整投资人公告》（2024-067），临时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（预）重整投资人。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—破产重整等事项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产业投资人招募与遴选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产业投资人招募过程

截至报名截止日 2024 年 9 月 6 日，公司临时管理人共收到 46 家意向投资

人的报名材料，其中 3 家为意向产业投资人。临时管理人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向 3 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发出资格审核《通知书》，3 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均按时缴纳投资意向保证金，后其中 1 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发函退出重整投资。截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，两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均按时向临时管理人提交（预）重整投资方案。2024 年 10 月 26 日，公司管理人向两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发出《关于建议优化投资方案及提交补充资料的函》。2024 年 10 月 31 日，两家意向产业投资人均按时向管理人提交优化后的重整投资方案。

二、确定产业投资人情况

2024 年 11 月 4 日，公司管理人组织召开产业投资人评选会议，经评选小组对两家意向投资人进行综合评定，最终确定王钻与湖南繁盛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选产业投资人；深圳市天行云供应链有限公司联合体为备选产业投资人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与中选产业投资人签署正式重整投资协议，后续仍存在与中选产业投资人未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等原因，无法签署重整投资协议，而导致中选产业投资人退出的可能。

2、法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，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。如后续被宣告破产，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4.18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3、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。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3.1 条的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已自 2024 年 4 月 29 日开市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若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3.11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。

公司将继续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推进重整相关工作，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运营工作，保障公司经营稳定，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五日